

美亚附加争议处理条款

(2023 年第一版)

(注册编号: C00003931922023072602541)

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 因履行本合同或其附加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争议所涉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应依法向本公司签发保险合同的分支机构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在适用本条款时, 不再适用本合同条款项下“争议的处理”的相关规定。

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规定均保持不变。

(本页内容结束)